

兰州财经大学

2024 年第二学士学位招生简章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加快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全面提高人才自主培养质量，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稳就业”“促就业”工作部署，充分发挥第二学士学位教育培养复合型人才、缓解就业压力的重要作用，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在普通高校继续开展第二学士学位教育的通知》（教高厅函〔2020〕9号）要求，适应当前形势下我国经济建设与事业发展的新环境，培养更多高素质复合型、应用型人才，优化学校人才培养结构，为毕业生创造更多学习深造的机会，增强学生就业创业能力。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第二学士学位教育有关工作的通知》（教高厅函〔2021〕8号）文件精神，兰州财经大学结合自身办学实际，研究制定第二学士学位教育实施细则，并开展招生工作。

一、招生专业及计划

兰州财经大学 2024 年第二学士学位招生专业

学院	专业	专业代码	学制	学科门类	招生计划	培养方式
会计学院	审计学	120207	两年	管理学	40 名	全日制
信息工程与 人工智能学院	计算机科 学与技术	080901	两年	工学	40 名	全日制
国际经济 与贸易学院	国际经济 与贸易	020401	两年	经济学	40 名	全日制

注：各专业实际招生人数将根据生源情况适当调整。

二、招生对象及报名条件

1.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

2. 报考我校第二学士学位的考生须为兰州财经大学全日制普通高等教育 2024 年应届本科毕业生，报名考生须在入学报到前取得本科毕业证和学位证，未在入学报到前取得证书的考生将被取消录取资格；

3.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规定的体检标准要求。体检标准执行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及有关补充规定；

4. 考生可报考与原本科专业分属不同学科门类的第二学士学位专业；或与原本科专业属于同一学科门类、但不属于同一本科专业类的第二学士学位专业。具体登录教育部网站，搜索《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2024 年版）进行查询。

三、报名时间及方式

（一）报名时间：2024 年 6 月 17 日-6 月 23 日 17: 00

（二）报名方式：网上报名

（三）报名网址：<https://zsdata.lzufe.edu.cn/exw/bmxx>

注意事项：全部为网上报名，材料上传扫描件，无需邮寄材料。

（四）材料提交：考生报名时需将报名材料电子扫描件上传至报名系统。材料包括：

1. 《兰州财经大学 2024 年第二学士学位考生报名表》；

2. 大学本科毕业证书、学士学位证书扫描件；

3. 考生本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

4. 大学已修课程成绩单（加盖教务处公章）；
5. 本科在校期间综合素质的相关材料（竞赛获奖、奖学金等）。

注：考生须明确承诺提交的所有材料客观、真实。如有虚假内容，将取消兰州财经大学第二学士学位报名、考试和录取资格。

四、资格审查

申请材料提交后，我校将对所有材料进行初步审核（原则上各专业以不超过1:1.2的招生名额比例进入复试）。具体初审细则，根据各专业招生质量与要求由初审评分小组成员统一制定，请考生及时关注报名系统与相关网站信息。

请考生于2024年6月28日-6月30日登录“报名系统”<https://zjc.lzufe.edu.cn/zsw/sy1.htm>查询审核结果，学校不再以其他方式通知。

五、复试

复试内容为综合能力测试。

时间：2024年7月1日—5日

安排：具体安排与要求见后续各学院复试相关通知。

六、录取办法

（一）根据各专业培养质量与要求，考生可以报考两个志愿专业 and 选择是否服从调剂，依据志愿优先的原则，按照各招生专业所在学院公布的录取规则择优录取。

（二）考生按照所填报的志愿专业依次排队录取，在志愿专业已录满情况下，如考生服从调剂，则根据初审成绩，在招生计划内可进行其他未满名额专业的调剂录取（如所有专业均已录满，不再接受调剂）；

对于不服从专业调剂的考生，所填报的志愿专业已录满情况下，则不予录取。

(三) 拟录取名单经学校本科招生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审议后，予以公示，公示期满，由教务处招生办公室发放录取通知书。

(四) 考生7月下旬登录学校本科招生信息网查询录取结果。

查询网址：<https://zjc.lzufe.edu.cn/zsw/sy1.htm>

七、入学要求

1. 被录取考生须持我校的录取通知书、身份证、毕业证、学位证等相关证件，按录取通知书规定日期到校办理入学手续。报到时无法提供本科毕业证书、学士学位证书的，取消其入学资格。因故不能按期入学者，应事先向所属学院请假，请假一般不得超过两周。无故超过一周不报到者，视为放弃入学资格；

2. 入学后，学校将对考生所提交的报名材料原件进行全面复查，对无毕业证书、学位证书者，以及未能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以下简称：学信网）、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信息网（以下简称：学位网）核实有关证书信息的，取消入学资格；

3. 本人签字确认的《兰州财经大学2024年第二学士学位考生报名表》原件入学报到时交由学院留存，于毕业前装入学生档案；

4. 第二学士学位学生在校期间不得申请转专业。

八、培养与管理

1. 第二学士学位学制为两年，全日制学习；第二学士学位学生在校学习期间，不允许调整专业（含转专业、相关选拔等各类调整专业的情况），纳入学校学籍管理系统，按照兰州财经大学本科生管理相关规定

进行管理，由相关学院负责学生的日常管理工作。

2. 第二学士学位的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按现行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管理办法执行。毕业证书上将注明第二学士学位的专业名称、学习时间等内容；学位证书上将标识“第二学士学位”字样。

3. 凡在修业年限内，修完规定课程，达到毕业和授予学位要求的，颁发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达不到毕业要求的，不再延长学习时间，亦不实行留级、降级制度；达到结业要求的可发结业证书；未达到结业要求和退学学生，按照学校相关规定发放肄业证书或写实性学习证明。

4. 第二学士学位学生在资助、收费等方面参照相应专业本科生执行。

九、收费标准

1. 学费标准：

国际经济与贸易、审计学：3800 元/人·学年；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4500 元/人·学年。

2. 住宿费标准：学校根据学生培养及管理要求安排住宿校区，宿舍一般为 6 人间，和平校区 900 元/人·学年。

如遇政策调整，则按省发展改革委最新批复或按规定备案后的新标准执行。

十、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甘肃省兰州市薇乐大道 4 号（和平校区）

邮政编码：730101

咨询电话：0931-5259988

学校网址：<https://www.lzufe.edu.cn>

十一、本简章由兰州财经大学教务处招生办公室负责解释。

附件：兰州财经大学 2024 年第二学士学位报名表

申明： 我校不提供考试大纲及参考书目，不组织、不委托任何中介机构和個人进行第二学士学位招生报名和测试辅导等工作，不举办任何形式的辅导班；若发现以兰州财经大学名义进行非法咨询、辅导、招生等活动的中介或個人，我校保留依法追究其责任的权利。

兰州财经大学

2024 年 6 月